



# 2020 年總統盃黑客松

## 活動須知

主辦單位：行政院

協辦單位：行政院科技會報辦公室、國家發展委員會、美國在台協會

承辦單位：經濟部

資料協力單位(依筆劃排序)：立法院

行政院(文化部、內政部、交通部、科技部、  
國立故宮博物院、教育部、農委會、環保署)



總統盃黑客松官網

# 目錄 CONTENTS

- 壹、活動背景說明
- 貳、活動目標
- 參、提案說明
- 肆、獎勵方式
- 伍、**2020 年黑客松主題**
- 陸、徵件說明
- 柒、活動流程與重要時間
- 捌、國際松

附錄 1：總統盃黑客松辦理要點

附錄 2：評審委員名單

## 壹、活動背景說明

自 2018 年舉辦總統盃黑客松以來，期透過競賽方式鼓勵公私部門協力運用開放資料，落實政府創新，提升國民福祉。過去二屆黑客松分別以社會創新及智慧國家為題，每年均有超過百件以上的公私部門提案。為加強國際連結，2019 年首次舉辦國際松活動，希望能以黑客共創、共享的精神，與國際朋友相互交流，從全球關切議題提出解決方案，以創新精神促成全球永續發展。

## 貳、活動目標

為配合國家發展需求，展現政府對開放資料與資料運用創新之重視，並促進跨政府機關、跨領域及公私協力共創，鼓勵資料擁有者、資料科學家、領域專家多方交流，共同加速公共服務優化及鼓勵公務人員主動創新，以黑客文化實踐政府服務再造、提升國民福祉，建立全球夥伴關係。

## 參、提案說明

### ➡提案資格/單位

- 一、政府機關或人員，得以機關或個人名義報名。
- 二、非政府機關人員，必須能提出與本活動議題相關之明確提案及組成團隊，並提供聯絡人。
- 三、為鼓勵公私協作，活動執行單位會協助媒合公部門與私部門、個人之合作。

### ➡提案限制

提案必須是尚未進行且尚未成立標案之計畫，且亦必須尚未申請政府相關預算，若屬於階段性計畫亦同。

## 肆、獎勵方式

參加獎，每人贈送活動視覺設計禮品。

初審入圍 20 隊，每人贈送總統盃專屬設計之紀念 T-shirt。

複審入選 10 隊，每人贈送總統盃專屬設計精美禮品。

決賽入選 5 隊，總統親自頒發每隊獎盃；每人可獲得專屬個人獎盃。

## 伍、 2020 年黑客松主題

2020 年總統盃黑客松，以聯合國提出「永續發展目標」(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 簡稱 SDGs ) 為主題，聚焦在 17 項永續發展目標，期以公私協力的方式，解決臺灣議題，讓創新精神點燃台灣！



## 陸、 徵件說明

- 一、 報名時間：2020 年 3 月 2 日(一)至 5 月 5 日(二)22:00 止。
- 二、 報名網址：參賽團隊應於受理期間內，至活動網站 ( <https://presidential-hackathon.taiwan.gov.tw> ) 完成報名。

### ➡ 評選程序

- 一、 評選作業由評選委員會以會議審查方式辦理，就報名提案逐案進行審查後，提出入選名單，並具體敘明推薦理由。

## 二、評選時程

初審：5月6日(三)~5月20日(三)，6月1日公布20隊入選名單。

複審：7月13日(一)，當日公布10隊入選名單。

決賽：9月15日(二)，當日公布5隊得獎名單。

## 三、評選指標

(1) 初審：從提案中選出入選20隊，其創新性占30%、可行性占40%，社會影響力及民眾參與度占30%(評審評分占70%、民眾票選占30%)。

註：民眾票選以平方投票法計算，投票時間：5月6日(三)~5月13日(三)。

\*\*加分項目：(1)提案若為回應公告之公民許願池之願望者，可加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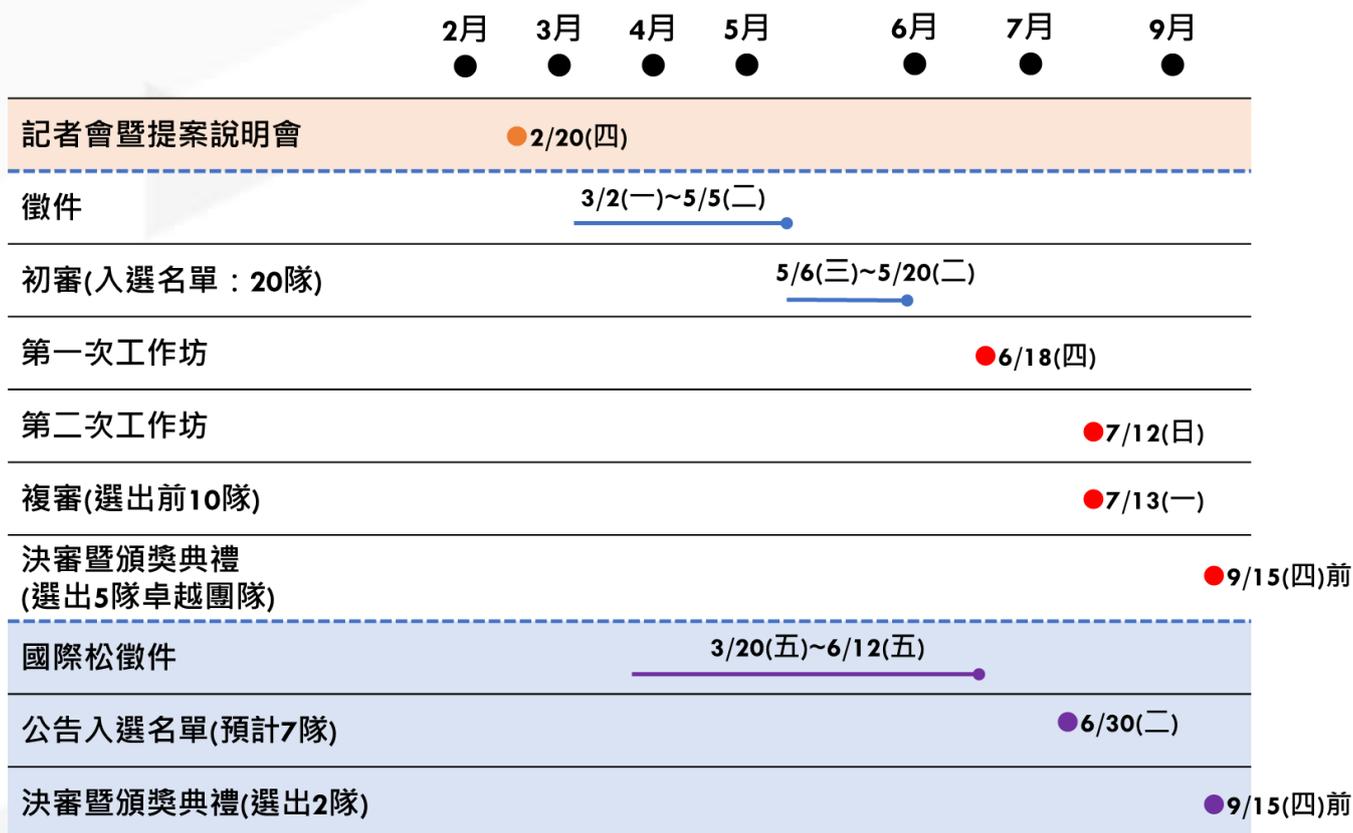
(2)提案為跨國、跨院、跨部會、中央地方政府合作者，可加分

(2) 複審和決賽：創新性占30%、可行性占40%，社會影響力及民眾參與度占30%(三個面向都由評審評分)。

## 智慧財產權聲明

1. 初審入圍之參賽提案，其智慧財產權歸屬參賽團隊。
2. 參賽團隊擔保提供予本活動之參賽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參賽提案、圖文、簡報、影音及其他資料，並無侵害他人之智慧財產權、其他權利或違反法令之情事。
3. 初審入圍之參賽團隊同意將其為參加本活動所提供之圖文、簡報、照片、影音及其他資料(包括但不限於參賽團隊成員之姓名、肖像等，但不包括參賽產出之程式、軟體、系統)，無償授權主辦單位或協辦單位以不限區域、時間、次數及非營利之方式使用(包括但不限於印刷、展示、宣傳、報導、出版或公開)，或再授權第三人使用，並同意主辦單位得改作、重製或編輯及行使其他著作權法上著作財產權人所得享有之一切權利於相關行銷媒體，且主辦單位均不另予通知參賽團隊。如未涉及著作人格之誣衊，參賽團隊及其成員同意對主辦單位不行使著作人格權。
4. 參賽團隊同意無償授權主辦單位或協辦單位得於本活動進行過程中，拍攝、錄影或請參賽團隊提供相關照片或動態影像，做為紀錄、宣傳推廣、行銷本活動或相關活動之用，並得以任何形式發表前述之相片或動態影像。
5. 初審入圍之參賽提案，主辦單位自獲選名單公布後，可就參賽提案本身及衍生之智慧財產權轉讓或授權事宜，享有優先洽談合作之權利。

## 柒、活動流程與重要時間



註：執行單位有調整內容及時間之權利，相關內容以官網公告為主。

## 捌、國際松辦理方式

### 一、2020 年國際松主題

營造永續基礎建設 (Enabling Sustainable Infrastructure)

### 二、徵件說明

1. 報名時間：3 月 20 日(五) GMT+8 10:00 至 6 月 12 日(五) GMT+8 17:00 止。
2. 報名網址：參賽團隊應於受理期間內，至活動網站  
( <https://presidential-hackathon.taiwan.gov.tw> ) 完成報名。

### 三、評選時間

1. 初審：6 月 30 日(二)以前完成入圍決選隊伍評選。
2. 決審：9 月 15 日(二)決賽(Demo Day)，當日公佈優勝隊伍名單。

### 四、評選指標

創新性占 30%、可行性占 40%、社會影響力 30%(三個面向都由評審評分)。

### 五、獎勵方式

1. 入圍決賽者：
  - (1) 至臺北參加決賽之官方邀請函
  - (2) 在臺北四晚住宿
2. 優勝隊伍：
  - (1) 優勝團隊盃座
  - (2) 總統府現場展示(Demo Day)
  - (3) 政府未來合作邀請

## 附錄 1 ►► 總統盃黑客松辦理要點

108 年 3 月 8 日

- 一、為配合國家發展需求，展現政府對開放資料與資料運用創新之重視，並促進跨政府機關、跨領域及公私協力共創，鼓勵資料擁有者、資料科學家、領域專家多方交流，共同加速公共服務優化及鼓勵公務人員主動創新，以黑客文化實踐政府服務再造、提升國民福祉，建立全球夥伴關係，特訂定本要點。
- 二、行政院（以下簡稱本院）為辦理總統盃黑客松（以下簡稱本競賽）諮詢、協調及評選等相關事宜，應組成總統盃黑客松委員會（以下簡稱本委員會），其組成及運作方式如下：
  - （一）委員十三人，其中召集人一人，由本院院長或副院長擔任；副召集人一人，由總統府副秘書長擔任；執行長一人，由召集人指派之政務委員擔任；執行秘書一人，由本院科技會報辦公室執行秘書擔任；副執行秘書一人，由國家發展委員會負責政府資料開放之業務主管擔任。召集人、副召集人、執行長、執行秘書及副執行秘書為當然委員，其餘委員由總統聘請相關領域具卓越貢獻人士擔任。
  - （二）委員聘期二年，期滿得予續聘，均為無給職；除當然委員本職異動時應隨本職進退外，其餘委員不因職務異動而改聘。於聘任期間因故出缺者，依前款規定方式補聘之，其任期至原任期屆滿為止。
  - （三）本委員會會議由召集人視需要召集，並擔任主席；召集人因故不能出席時，由副召集人代理之；副召集人因故不能出席時，應指定委員一人代理之。委員因故不克出席會議，得以書面委託其所屬機關人員或其他委員一人代理出席。代理人得就會議事項行使各項會議權利，並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

(四)本委員會應有三分之二以上委員出席，始得召開；會議決議應經出席委員二分之一以上之同意，始得通過。

### 三、本競賽之評選程序如下：

(一)為辦理本競賽之評選作業，設立評選委員會，委員十三人至十五人，其中召集人由本院指派之政務委員擔任；其餘委員由本委員會聘請適當人員擔任；任一性別不得少於委員總數三分之一。評選委員會會議由召集人擔任主席；召集人因故不能出席時，應指定委員一人代理之。

#### (二)評選方式：

1. 參賽資格：政府機關或其所屬人員，得以機關或個人名義報名；非政府機關或其所屬人員，得提出與本競賽議題相關之明確提案，組成團隊報名。
2. 報名方式：參賽團隊應於本競賽報名受理期間內，於活動網站（<https://presidential-hackathon.taiwan.gov.tw>）完成報名；詳細報名規定每年公告於活動網站。
3. 評選作業由評選委員會以會議審查方式辦理，就報名案逐案進行審查後，提出入選名單，並具體敘明推薦理由。
4. 評選基準應考量提案之創新性、社會影響力及可行性。
5. 得獎名單由本委員會會同評選委員會召集人召開聯席會議，就評選委員會提出之入選名單共同決定之。

6. 聯席會議由本委員會召集人召集，並擔任主席；召集人因故不能出席時，由副召集人代理之；副召集人因故不能出席時，應指定本委員會委員一人代理之。評選委員會召集人因故不克出席聯席會議時，得以書面委託評選委員會其他委員一人代理出席；除評選委員會召集人外，其他委員不得委託他人代理出席聯席會議。聯席會議進行中，出席委員因故提前離席者，視為放棄其表決權，並不得委託其他出席委員代理行使表決權。
7. 聯席會議召開時，專家輔導團召集人得列席說明。
8. 評選委員會會議及聯席會議應有三分之二以上委員出席，始得召開；會議決議應經出席委員二分之一以上之同意，始得通過。
9. 本競賽評選結果如無適當得獎團隊時，得獎名單得予從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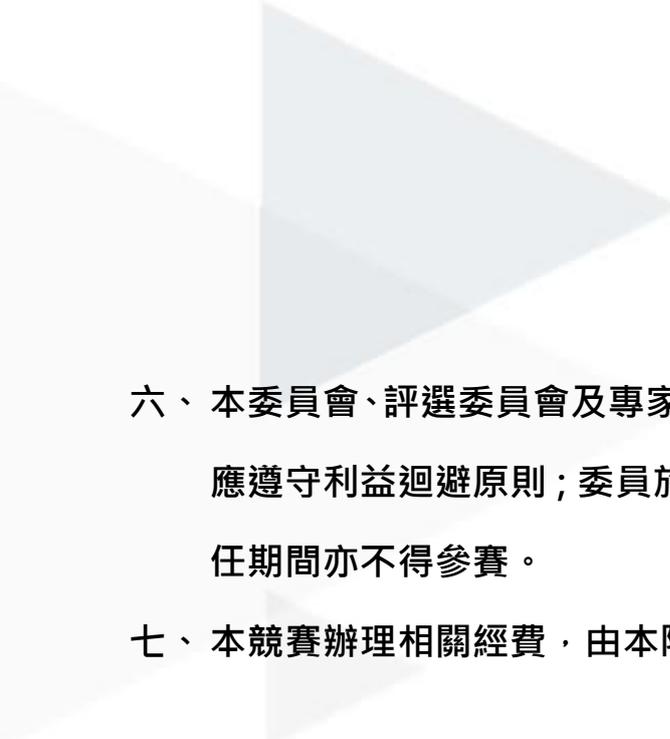
四、本競賽每年辦理一次，得獎團隊名額及頒獎方式，由本委員會另定之。

#### 五、輔導程序：

(一)為辦理本競賽參賽及得獎團隊之輔導作業，設立專家輔導團，委員十三人至十五人，其中召集人一人，由本院指派之政務委員擔任，其餘委員由本委員會聘請適當人員或曾得獎之團隊成員擔任。

#### (二)輔導方式：

1. 參賽團隊之輔導作業由專家輔導團以工作坊方式辦理，於參賽期間協助導入領域資料專家能量及進行概念驗證。
2. 得獎團隊之輔導作業由專家輔導團以工作坊或其他方式辦理，於得獎後持續提供領域資料專家等顧問輔導及進行服務驗證或營運驗證。

- 
- 六、本委員會、評選委員會及專家輔導團之委員出席會議及辦理本競賽相關事務，應遵守利益迴避原則；委員於聘任期間不得參加本競賽；因故辭聘者，於原聘任期間亦不得參賽。
- 七、本競賽辦理相關經費，由本院指定之部會編列年度預算支應。
- 

## 附錄 2 ▶▶ 委員會名單

委員聘期二年，108 年、109 年

### 評選委員

1. 召集人：唐鳳	8. 蔡志宏 委員
2. 林以涵 委員	9. 蔡淑芳 委員
3. 邱慕安 委員	10. 潘國才 委員
4. 徐曦 委員	11. 劉嘉凱 委員
5. 彭啟明 委員	12. 蕭景燈 委員
6. 楊士青 委員	13. 瞿筱葳 委員
7. 楊家彥 委員	14. 嚴婉玲 委員

委員依姓氏筆劃排序，活動期間委員更迭名單以官網公告為主。

## 專家輔導委員

1. 召集人：唐鳳	8. 黃維中 委員
2. 王邦傑 委員	9. 蔣居裕 委員
3. 吳君孝 委員	10. 劉嘉凱 委員
4. 吳界明 委員	11. 謝昆霖 委員
5. 林崇偉 委員	12. 蕭景燈 委員
6. 陳昭文 委員	13. 龐一鳴 委員
7. 陳俊良 委員	

委員依姓氏筆劃排序，活動期間委員更迭名單以官網公告為主。